

#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 「戒急用忍」或「大膽西進」？我國對於大陸投資的影響因素評估

“Cautious Self-Restraint” Versus “Courageously Going West?” An Analysis of Taiwan's Investment in Mainland China

doi:10.30390/ISC.199907\_38(7).0003

問題與研究, 38(7), 1999

Issues & Studies, 38(7), 1999

作者/Author：吳重禮(Chung-Li Wu);嚴淑芬(Shu-Fen Yen)

頁數/Page：43-62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1999/07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907\\_38\(7\).0003](http://dx.doi.org/10.30390/ISC.199907_38(7).0003)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 「戒急用忍」或「大膽西進」？ 我國對於大陸投資的影響因素評估

吳重禮\*

(國立中正大學政治學系助理教授)

嚴淑芬\*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經濟學碩士)

## 摘要

邇來，面臨益形蓬勃的兩岸經貿交流，政府究竟應否管制我國企業赴大陸投資，已成為國內重要的爭論議題。本文旨在探討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相關政治經濟因素對於我國大陸投資的影響程度。綜合相關檢定及迴歸模型之分析結果，本文推論，兩岸當局的互動以及雙方對於重要事務所採取的政策措施，可能影響我國企業至大陸投資。再者，國民所得差額對於大陸投資的影響程度，亦會隨著兩岸政治局勢的改變而有所不同。在結語中，本文認為無論管制或者放任民間企業赴大陸投資的論點，皆有其不足之處，唯有調整國內產業結構，建立完善投資環境，才是達到「根留台灣」目標的當務之急。

關鍵詞：戒急用忍、大膽西進、投資、兩岸經貿

\* \* \*

## 壹、前言

一九七九年之前，海峽兩岸的交往幾乎處於隔絕的狀態，唯有透過第三地進行規模甚微的間接貿易。一九七九年起，中共積極推動「對內改革、對外開放」的經濟政策之後，海峽兩岸的經濟貿易互動才逐漸活絡起來。一九八〇年代後期開始，我國政治經濟環境經歷急遽變遷，舉凡解除戒嚴、終止動員戡亂、新台幣升值、勞工意識高漲、地價上揚、生產成本上升，以及國際貿易保護主義的抬頭，致使出口競爭優勢減弱，迫使國內諸多企業亟於謀求解決之道。再者，邇來國際經濟區域集團化，如歐洲

\* 作者感謝翁銘章和湯京平，以及兩位評審人審閱初稿，提供寶貴意見。當然，作者自負文責。



單一市場、北美自由貿易區，以及其他區域經濟組織的發展，給台灣出口導向的經濟發展模式帶來相當程度的壓力。而正因為兩岸彼此人文、歷史和語言的高度同質性，以及大陸低廉之勞力與預期其消費市場的龐大商機與潛力，為我國企業對大陸投資提供了充足的誘因。同時，國際社會期待亞太地區和平發展的要求，也促使雙方必須提昇互動關係，和緩海峽兩岸的對峙立場。在諸多因素影響之下，台商掀起了一股「大陸熱」的蓬勃投資風潮。台灣企業赴大陸投資，無論在雙邊貿易、合作規模與成長速度方面，皆達到相當的程度。這種現象對於台灣地區本身的經貿發展，無疑地具有舉足輕重的影響。

隨著兩岸經濟貿易交流愈趨頻繁，無論是從雙邊「互依」(interdependency)的觀點視之，或是由台灣對於大陸單方面「依賴」(dependency)的角度切入，咸已成為眾所關切的議題。<sup>①</sup>尤其，近年來我國民間企業前往大陸投資蔚為風潮，關於此種現象，國內呈現出兩種截然不同的意見。我國政府與執政黨的基本政策以為，現今中共仍未放棄武力犯台的軍事恫嚇，而且處處壓制我國務實外交的活動空間，更藉著吸納我國民間企業之投資，弱化台灣地區的經濟產業架構，企圖透過「以民逼官」、「以商圍政」等方式，達到促進統一的終極目標。因此，秉持「戒急用忍、行穩致遠」的原則，適當地節制投資者與大陸的經貿往來，禁止台商赴大陸投資高科技產業及鐵路、發電廠等大型基礎建設產業，進而減緩對大陸的投資步調，成為因應中共策略的最佳利器。<sup>②</sup>

然而，這項政策亦引起相當的質疑，理由可歸納為：其一，兩岸經貿應取決於市場機制，猶如Adam Smith等古典自由主義學派強調「看不見的手」(invisible hand)以自動調節市場供給需求的平衡，而非政府之干預；其二，轉口貿易可帶動台灣經濟成長；其三，妨礙國內產業結構的轉型；其四，他國企業，尤其多國籍公司(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簡稱MNCs)積極進軍大陸市場，「戒急用忍」政策無疑延誤商機；其五，產業根留國內、兩岸功能分工；其六，政治經濟之間不應彼此干涉；其七，「戒急用忍」不利於兩岸關係的良性發展。反對的另一項理由是，對於台商赴大陸進行投資，即使政府有管制的「意圖」(intention)，也沒有管制的「能力」(capabi-

註① 關於國際政治經濟領域中，互依與依賴之概念意涵，參閱著作如Robert Gilpi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7), pp. 17~18, pp. 284~286; Robert O. Keohane and Joseph S. Nye, Jr., *Power and Interdependence: World Politics in Transition* (Boston: Little, Brown, 1977); Stephen D. Krasner, ed., *International Regimes*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3); Samir Amin, *Unequal Development: An Essay on the Social Formations of Peripheral Capitalism*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6); James A. Caporaso, "Dependence, Dependency, and Power in the Global System: A Structural and Behavioral Analysi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32 (Winter 1978), pp. 14~43; Ronald H. Chilcote, ed., *Dependency and Marxism: Toward a Resolution of the Debate*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1982); Andre Gunder Frank, *Capitalism and Underdevelopment in Latin America* (London: Penguin, 1971).

註② 「戒急用忍」政策為李登輝總統於「第三屆全國經營者大會」以及「國家統一委員會第十一次委員會議」致詞時，所揭示的兩岸經貿發展原則，參見自由時報，民國85年9月14日，版2，以及自由時報，民國85年10月22日，版1與版2。



lity)。③其立論以為，政府假若不是採取鼓勵的措施，至少不應設限阻礙兩岸經貿交流；或許，前民進黨主席許信良所言之「大膽西進」策略，正是此派觀點的最佳註腳。

綜言之，變動中的兩岸經貿交流已成為國內重要的爭論議題，社會各界對於政府應否採行管制大陸投資的政策亦無具體共識。本研究的出發點，在於探求影響我國企業前往大陸投資的因素為何？這些因素的影響程度為何？我們以為，在這兩項問題尚未廓清之前，論及應否管制和如何管制大陸投資似乎仍嫌過早。職是之故，本文不擬對於兩岸經貿互動做系列式的歷史陳述。④在此，本文旨探究下列相關議題。首先，說明我國與大陸經貿依存度的發展趨勢，以及民間企業赴大陸投資的情形。其次，闡述「投資」的理論架構；基此，設定本文之分析模型與資料選取。再者，探討的焦點著重於相關檢定與實證迴歸方程式的預估。在結論中，本文摘述要點，並嘗試提出我國政府對於兩岸經貿發展的因應之道。

## 貳、兩岸經貿依存度之趨勢

台灣是以外銷為導向的經濟體系。近年來，面臨歐美日市場的萎縮及其他發展中國家出口競爭力的提昇，我國之所以能夠維持穩定的經濟成長，主要繫於海峽兩岸間接貿易。所謂間接貿易意指經由第三地所進行的轉口貿易。兩岸間接貿易以香港為中繼站的數額占總貿易量的大宗。從兩岸間接貿易的規模與增長速度看來，有兩點值得加以說明。首先，兩岸經由香港的轉口貿易成長規模與速度遽增，已取代美國成為台灣最大的貿易市場。其次，台灣經香港對於大陸的轉口貿易呈現出持續順差。以一九九八年一月至六月為例，相關統計資料顯示，兩岸貿易總額估計為 119.29 億美元（佔我國外貿比重 11.07%），其中，我國對大陸輸出估計為 98.54 億美元（佔我國總出口比重 18.08%），輸入為 20.47 億美元（佔我國總進口比重 3.90%）；依據香港海關統

註③ 關於「戒急用忍」以及政府設限管制大陸投資的批判及其辯論，參見鍾琴，「為何大陸投資應該設限？」，*經濟前瞻*，第 24 期（民國 83 年 11 月 5 日），頁 24~32；冷則剛，「從美國對南非的經貿管制探討我對大陸的經貿政策」，*中國大陸研究*，第 41 卷第 4 期（民國 87 年 4 月），頁 17~38；高長與徐東海，「兩岸經貿發展趨勢與因應對策剖析」，*理論與政策*，第 11 卷第 4 期（民國 86 年秋季號），頁 99~109；周添城，「兩岸經貿發展的戰略思考」，*理論與政策*，第 11 卷第 4 期（民國 86 年秋季號），頁 87~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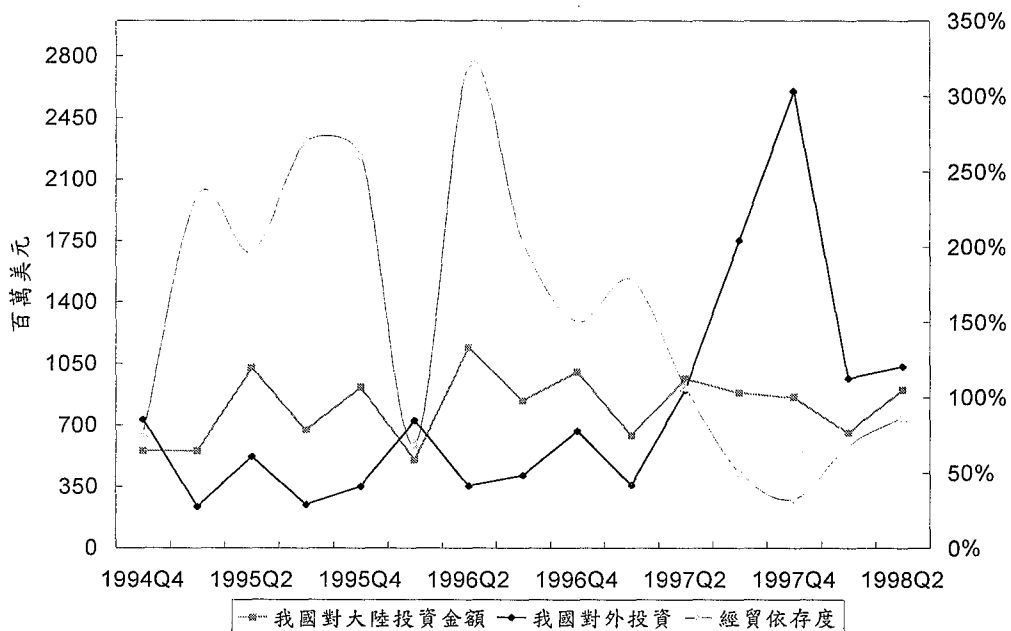
註④ 兩岸經貿與政治之研討，已引起國內社會與學術界的重視，亦獲致相當豐碩的成果，相關文獻可參閱于宗先，「兩岸關係與台灣經濟」，*自由中國之工業*，第 86 卷第 6 期（民國 85 年 12 月），頁 9~18；鄭竹園，*海峽兩岸經濟發展與互動*（台北：聯經出版社，民國 82 年），頁 429~433；葉萬安，「創造兩岸經濟共同繁榮之作法—建設台灣成為亞太營運中心」，*自由中國之工業*，第 84 卷第 4 期（民國 84 年 10 月），頁 1~16；林德昌，「海峽兩岸的經貿投資與政經互動關係」，*中國大陸研究*，第 40 卷第 2 期（民國 86 年 2 月），頁 6~20；高長，*兩岸經貿關係之探索*（台北：天一出版社，民國 86 年）；廖光生編著，*兩岸經貿互動的隱憂與生機*（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民國 84 年）；Tse-Kang Leng, "Dynamics of Taiwan-China Economic Relations: The Role of Private Firms," *Asian Survey*, Vol. 38, No. 5 (May 1998), pp. 494~509；劉常勇、黃振聰、俞慧芸，「大陸台商經營現況之研究」，*台灣經濟金融月刊*，第 29 卷第 10 期（民國 82 年），頁 59~69。另外，民主進步黨中國政策研討會與會代表書面意見彙編（台北：民主進步黨中央黨部，民國 87 年）亦頗具參考性。



計，同時期兩岸經香港轉口貿易總額共計 50.44 億美元，較上年同期衰退 7.70%。<sup>⑤</sup>

非僅海峽兩岸經貿關係已達相當規模，我國對大陸經貿的依存度亦漸趨提高。本文以台灣企業對大陸投資金額占台灣對外總投資金額的百分比，來計算我國對大陸經貿依存度。如圖一所示，一九九三年第三季至一九九八年第一季期間，我國對大陸經貿依存度呈現顯著增加，除了一九九四年千島湖事件、一九九六年初的台海危機，以及該年底政府揭示「戒急用忍」原則等事件的短期因素效應影響之外，台商赴大陸投資的情形相當熱絡，其投資金額在一九九七年第三季更是創下新高。

圖一 我國對大陸經貿依存度趨勢圖



資料來源：我國對大陸投資金額取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國際貿易研究所編印的國際貿易，我國對外投資金額取自行政院主計處編印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國民經濟動向統計季報。

根據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統計，一九九八年一月至六月我國核准對外投資（含對大陸地區投資）件數共計 1,389 件，金額為 26.93 億美元，其中核准赴大陸投資金額為 12.06 億美元，佔我國核准對外投資總額的 44.76%，位居第一位。此外，累計一九五二年至一九九八年六月底止，核准赴大陸間接投資占我核准對外投資總額的 42.49%，仍位居第一位。至於台商投資行業主要分布於電子及電器、食品及飲料、基本金屬、塑膠製品、非金屬及礦業製品製造業等，投資金額依序為 23.97 億美元（佔總金額 19.31%）、11.70 億美元（佔 9.43%）、11.11 億美元（佔 8.95%）、10.35 億美元（佔 8.34%）、8.08 億美元（佔 6.51%）；其他行業之投資則佔 47.46%。<sup>⑥</sup>台灣

註⑤ 參閱兩岸經貿統計月報（台北）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第 72 期（民國 87 年 7 月），頁 3~5。

註⑥ 詳細數據，參閱兩岸經貿統計月報，第 72 期，頁 6。



企業對大陸投資金額迅速擴增的現象，除了以企業界本身「利潤走向」、「在商言商」的解釋之外，相關政治經濟因素是否能夠影響台商在大陸投資？

### 叁、理論架構、模型設定與資料選取

以一定的資金或實物，經營某事業，或轉移於他人作為生產的資本，預期將來獲得利益，謂之投資（investment）。「投資」的定義有狹義與廣義之分。一般以購進公債、公司債及股票為投資，此為狹義的解釋。經營某事業、增加新的貨幣、購買新資本財、原料、新勞動量，而產生新生產物，則為投資的廣義解釋。關於台商對大陸的投資，本文採循廣義的界定。

就投資的動機而言，投資可區分為自發性投資（autonomous investment）與誘發性投資（induced investment）。自發性投資意指企業主從事投資的動機，是由於新發明的技術、新開拓的土地、新增加的人口、更低廉的勞動力等各項因素，預期將來的獲利所得，因而產生的投資行為；這類的投資屬於自動自發性質。與自發性投資所不同的，誘發性投資意指企業主從事投資的動機，是因為若干因素所刺激。以總體經濟學角度觀之，誘發性投資取決於兩項因素，分別是該國國民生產毛額（gross national product, 簡稱 GNP）<sup>⑦</sup>前後期差額，以及該國市場利率。當一個國家當期國民生產毛額較前期增加時，人們對物品的消費需求會隨之增加，促成提高廠商生產的意願，進而導致投資的增加，這也就是所謂的「加速原理」（the acceleration principle）。<sup>⑧</sup>從市場利率的影響看來，投資的邊際效用（marginal efficiency of investment）高於市場利率，且資本預期收益愈高，則投資意願愈強。<sup>⑨</sup>

就投資的形式而言，投資又可區分為國內投資（domestic investment）與國外投資（foreign investment）。國內投資意指企業主運用資金在國內興建工廠、購買機械，以及其他資本設備和庫存品等行為。相對於國內投資，國外投資意指企業主輸出資金，在國外建立工廠進行生產、購置生產工具，或者設立營業商店、分部等行為。基本上，國外投資可能涉及企業的移植和長期資本移動，被投資的國家由於國外資金的輸入，增加本身生產，同時提昇出口競爭能力，從而擴大被投資國的國際貿易量。因此，國外投資在國際經濟上具有重要意涵。

關於我國各企業部門對於大陸投資的影響因素評估，本文以誘發性投資和國外投

註⑦ 國民生產毛額係在測量經濟活動當期產生的價值，其為該經濟體系之內，個人、企業與政府等部門支出的總和，因此，一個國家的經濟發展可由其國民生產毛額的成長率反映出來。參閱 Thomas F. Dernburg 原著，王友釧譯，經濟學名著翻譯叢書，第四十五種（台北：台灣銀行經濟研究室，民國 59 年），頁 73。

註⑧ 參見郭婉容，總體經濟學（台北：三民書局，民國 76 年），頁 200；John Richard Hicks, *A Contribution to the Theory of the Trade Cycle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0); Paul Anthony Samuelson, "Interactions Between the Multiplier Analysis and the Principle of Acceleration,"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Vol. 21 (1972), pp. 78~88.

註⑨ John Maynard Keynes, *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Interest and Money*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World, 1963).



資的角度進行分析。在兩岸經貿互動模型中，應變數設定為台商對大陸的投資金額。對於應變數所產生影響的自變數，本文考量的經濟因素包括我國國民生產毛額與我國廠商資金借貸成本（市場利率），其中本文設定國民生產毛額對於投資影響的遞延（time lag）效果為一期。<sup>⑩</sup>

除了上述經濟因素的效應之外，本文亦以政治性角度切入，藉此瞭解政治變數對於大陸投資的影響。在政治層面的影響方面，本文著眼於我國與大陸經貿往來過程中，兩岸當局的態度與政策措施。無疑地，政府政策的規畫方向往往會牽動企業投資的走向。實務上，當兩岸情勢處於不友善狀況時，我國執政當局往往以全民福利之保護者自居，訴諸道德勸說或採行貨幣政策，譬如呼籲企業家配合「戒急用忍」政策、南向政策、提高貼現率增加廠商融資成本等等，藉以轉移台商對大陸投資的注意力，降低國內經濟受大陸牽制的程度。反之，當兩岸政治氣氛較為融洽時，我國政府在對廠商申請的大陸投資案把關上，可能較為寬鬆，加上大陸當局提出的種種優惠方案，<sup>⑪</sup>這些都有助於提高我國廠商對於大陸的投資意願。總之，兩岸政治層面的互動對於我國廠商大陸投資與生產意願，似乎是不可忽略的。為了更深入瞭解兩岸政治因素對於大陸投資的影響，本文除考量當期的政治因素影響之外，另增設政治因素的一期遞延效果。

準此，本文所設立的第一個模型如下：

$$I_t = \alpha + \beta_1 (Y_t - Y_{t-1}) + \beta_2 r_t + \beta_3 D_t + \beta_4 D_{t-1}$$

其中， $I$ 表示我國各企業部門對大陸地區的投資總額； $Y_t - Y_{t-1}$ 值為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 $r$ 為我國市場利率； $D_t$ 為一虛擬變數（dummy variable），意指當期兩岸政府（包括雙方的「準政府部門」——尤指海基會與海協會）在同一時點，大體上對於政治或經濟事務等各方面，皆做出善意反應時，即假設為1，其他狀況（包括任何一方持非友善態度，以及雙方均抱持非友善態度）則設定為0。 $D_{t-1}$ 為另一虛擬變數，意指兩岸前期政治影響因素。

再者，本文亦考量政治經濟因素的交互變數（interactive variable 或稱 multiplicative term）。理論上，使用交互變數的目的在於評估兩個自變數之間對於應變數所產生的交互效應。由於許多政治現象具有相當的複雜性，而某一項自變數對於應變數的影響，往往因為其他變數影響程度的不同而有所差異。因此，為了瞭解兩個自變數對於應變數所產生的交互效應，故以兩個自變數的乘積（product）處理之。<sup>⑫</sup>在此，我們考量兩岸政府的政策措施與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這兩項因素的交互變數。申言之，本文假設，兩岸政治互動關係可能影響我國國民生產毛額的表現，然後再透過所得與投資

註⑩ 本文分析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對於台商在大陸投資的影響，遞延效果以一期時間為考量，主要的原因是基於實證有效樣本數，以及考量落後期數越遠對投資所能產生的影響程度越不顯著。

註⑪ 為了吸引台商赴大陸投資，中共當局曾採行多項政策，譬如在一九八八年七月頒布鼓勵台灣同胞投資的規定，一九八九年三月宣佈提供台商在大陸投資的優惠措施，一九八九年五月在福建設置廈門和福州兩個台商投資區，一九九四年三月制訂台灣同胞投資保護法等等。

註⑫ 關於交互變數的特質與運用，可參閱 Robert J. Friedrich, "In Defense of Multiplicative Terms in Multiple Regression Equations,"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26 (1982), pp. 797~833.



之間的加速效果，進而影響我國對大陸的投資情形。本文引進兩項交互變數：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與當期政治因素，以及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與前期政治因素之交互作用。我們希冀藉由此種方式的探討，能將這種互相牽連的政經關係呈現出來。

基於上述的分析，本文所設立的第二個模型如下：

$$I_t = \alpha + \beta_1(Y_t - Y_{t-1}) + \beta_2 r_t + \beta_3 D_t + \beta_4 D_{t-1} + \beta_5 D_t(Y_t - Y_{t-1}) + \beta_6 D_{t-1}(Y_t - Y_{t-1})$$

我們進一步深思，企業進行國外投資涉及國際間資金的流動，而此種流動極可能會因為各國不同利率與匯率間的差距而更為顯著。一個國家的資金進出大幅度波動，往往造成民心恐慌，導致社會不安。歷史上，沒有任何一個政府採取自由放任（laissez-faire）政策，完全遵循市場機能，放任利率與匯率自由波動。各國政府為使國內資金維持一定的流量，在金融政策上並不輕易大幅調整該國的市場利率。由此推想，我國廠商對大陸的投資計畫因利率不同，而產生鉅幅變化的可能性就變得相當小。因此，本文於第三個模型中抽掉我國利率該變數，專注於探討兩岸政治因素的延遲效果，以及當期兩岸政治因素與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差之交互作用下之影響情形。

基於前述的考量，本文所設立的第三個模型如下：

$$I_t = \alpha + \beta_1(Y_t - Y_{t-1}) + \beta_4 D_{t-1} + \beta_5 D_t(Y_t - Y_{t-1})$$

在此三個設定模型中，我們預期 $\beta_1 <> 0$ ， $\beta_2 < 0$ ， $\beta_3 <> 0$ ， $\beta_4 <> 0$ ， $\beta_5 <> 0$ ， $\beta_6 <> 0$ 。茲說明如下：

- 一、如前曾述，依據加速原理，國民所得增加，投資數額隨之增加。因此，當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為正成長時，則 $\beta_1$ 為正值。反之，當期國民生產毛額較前期所得減少時，人們對物品的消費需求趨減，使得廠商生產的意願與投資意願減弱。故之，當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為負成長時，則 $\beta_1$ 為負值。
- 二、依據「淨投資準則」（net present value criterion），市場利率與投資之間存在著密切關係。<sup>⑩</sup>由於淨投資現值（net present value, NPV）等於投資現值（present value, PV）減去投資成本（C），因此，

$$NPV = PV - C = \sum_{i=1}^T \frac{R_i}{(1+r)^i} - C$$

其中 $r$ 為市場利率， $R$ 為每期收益， $i$ 為期數。當投資計畫的 $NPV > 0$ 時，表示廠商採行投資計畫將可獲利。換言之，只有當 $NPV$ 等於0時，則廠商才會停止投資。就該公式來看，市場利率愈低，社會上各種投資計畫的 $NPV$ 愈大，也就表示社會上投資機會愈多，總投資必然增加。由此可知，社會總投資與市場利率呈現反方向變動。就實務上而言，企業主意圖從事大額投資時，充裕資金作為後盾是必須具備的條件之一。利率是廠商向金融機構或資金市場籌資的機會成本，對於廠商來說，一項投資計畫的推動，為了減輕成本負擔，低率資金的

註⑩ 關於淨投資準則之進一步闡述，參見陳至選，當代總體經濟學（台北：茂昌圖書，民國79年），第十七章。





取得是相當重要。也由此可知，高利率定會減退廠商投資的能力，所以本文預估迴歸係數 $\beta_2$ 為負值。

- 三、兩岸政府倘若在同一時點，不論政治或經濟事務等各方面皆同時做出善意的反應時，對我國企業投資者而言，是種利多消息，裨益於提高對大陸之投資意願。反之，因考慮該種政治風險存在，多少會使有意投資者放慢投資腳步。職是以觀， $\beta_3$ 可能為正值，亦可能為負值。
- 四、兩岸政治互動關係對於大陸投資的影響程度，往往不能在當期立即反應。換言之，政治因素的效應可能存在著時間落差，因此在設定模型時，本文亦考量前一期政治因素的影響。而該變數所指涉的意涵，如同當期政治影響因素一般，所以， $\beta_4$ 可能為正值，亦可能為負值。
- 五、兩岸政治因素與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的交互作用對大陸投資的影響程度，為這兩個自變數的乘積。其中，兩岸政治因素為虛擬變數，若非1即為0，而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可能為正值或負值，所以 $\beta_5$ 可能為正值，亦可能為負值。
- 六、基於前項相同理由， $\beta_6$ 可能為正值，亦可能為負值。

本文採取資料之時間，起迄為一九九四年第四季至一九九八年第二季，資料數總計十五筆。實證處理上之所以受到如此的侷限，主要係因中共當局所發布台商在大陸投資金額的資料並不齊全，僅有不定期公布的相關數據，而且只有以「年」為單位的資料。直至一九九四年第四季開始，中共方面才定期彙編以「月」、「季」為單位的台商大陸投資資料。<sup>④</sup>再者，因為我國國民生產毛額資料之公告編印，採用「年」與「季」兩種單位，因此本文採用以「季」資料為分析單位。另外，市場利率採台灣銀行公告的季資料之加總，經加權平均後轉換而成。

至於相關變數的資料來源，我國國民生產毛額資料與市場利率均取自中央銀行經濟處所編印的中華民國台灣地區金融統計月報。我國各企業部門對大陸投資金額方面，採用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國際貿易研究所編印的國際貿易。至於兩岸政府在過去數年間，對於關鍵性政治經濟相關事務的政策反應，則取自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所編印的大陸工作簡報，<sup>⑤</sup>其重要事例之摘要及虛擬變數的代碼（coding），如表一所列。

註④ 必須說明的是，關於我國各企業部門在大陸投資金額，作者查閱我國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編印之中華民國華僑及外國人投資、技術合作、對外投資、對外技術合作統計月報，然我國政府核准投資的帳面數字與台商實際大陸投資數額出入頗大，故本文引用中共發布之數據，以瞭解兩岸經貿互動的實際情形。

註⑤ 兩岸交流與協商大事紀的相關資料，亦可藉由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的網址查詢取得，其網址為<<http://www.mac.gov.tw/itemg/chrocsdc.html>>。民國83年1月至民國86年4月之間的兩岸交流事紀，亦可參閱：林繼文、羅致政，「零和或雙贏？兩岸經貿交流新解」，人文及社會科學集刊，第10卷第1期（民國87年3月），附錄，頁68~76。當然，在一季之中，兩岸政府部門所做之政策決定並非全為「善意」，亦非全為「非善意」，只是「善意」與「非善意」的程度有所不同，而且善意與否的認知亦可能不同。在此，作者經由篩選、判讀當季中雙方政府的決策內容，假若兩岸政府的多數政策或其關鍵性政策屬於善意性質，則設定為1，否則設定為0。



表一 兩岸交流互動大事記

年季	虛擬變數	重 要 事 例
1994Q4	1	941111 中共海峽兩岸經貿協調會和台灣海峽兩岸商務協調會在北京簽訂新的合作協議書。 941122 海基會與海協會於二十二日起為期六日，在南京舉行兩岸第六次事務性協商。 941221 經濟部公告再開放一百三十二項產品赴大陸投資，總計使得我國至大陸投資項目達四千六百四十四項。
1995Q1	1	950103 中央銀行決定開放國內指定外匯銀行直接辦理台商大陸出口、台灣押匯業務，取消原規定的兩岸轉口貿易必須透過第三地開立信用狀、融資的限制。 950122 兩岸兩會第三次焦唐會談和第七次事務性協商於二十二日起為期六日在北京舉行。 950301 交通部宣布，行政院已核准開放外輪和權宜輪行駛兩岸之間，待作業要點研擬完成後即可實施，屆時並將成立境外營運中心。
1995Q2	1	950415 行政院核定「大陸地區人民赴台灣從事經貿活動許可辦法」修正草案，放寬中共經貿官員來台規定。 950419 海協會常務副會長唐樹備表示，不論在何情況下，即使台灣政權生變，台獨勢力執政，中共都將保護台商在大陸利益。 950526 海協會常務副會長唐樹備等八人抵台，參加第二次辜汪會談第一次預備性磋商。
1995Q3	0	950721 中共舉行試射飛彈演習，台北股市重挫。 950810 中共宣布在東海海域進行導彈、火炮射擊。 950815 中共再度舉行「東海演習」。
1995Q4	1	951005 行政院通過經濟部所提「大陸地區產業技術引進許可辦法」修正草案，同意擴大引進技術範圍。 951117 中共副總理在亞太經合會閉幕會時表示，海峽兩岸進行經貿有利於雙方。 951128 我政府為進一步協助大陸台商解決融資問題，決定政策性開放台灣租賃業者間接赴大陸投資。 951204 江澤民批示，通過「台灣海峽兩岸間水路航行運輸管理辦法」。
1996Q1	0	960308 中共人民解放軍將於三月八日至十五日，進行地對地導彈發射訓練。 960312 中共人民解放軍將於三月十二日至二十日，在台灣海域和空域進行海空實彈演習。
1996Q2	0	960520 李登輝在第九任總統就職演說再次呼籲，海峽兩岸都應正視處理結束敵對狀態這項重大問題，並表示願意前往大陸從事和平之旅。然而，北京當局拒絕做出任何回應。 960626 江澤民指稱，舉行兩岸和平統一談判是中共一貫主張，雙方可先在「一個中國」的原則下，正式結束兩岸敵對狀態，進行談判。

(續次頁)



(接前頁表一)

年 季	虛擬變數	重 要 事 例
1996Q3	0	<p>960703 海基會去函海協會，提議兩會理（董、監）事進行互訪，並期海協會對此做出正面積極回應。</p> <p>960705 海協會回覆海基會指出，台灣應就中共所提「結束兩岸敵對狀態與其他政治議題進行商談」做出回應，才是當務之急；對於互訪案，未見回應。</p> <p>960821 經濟部對台商赴大陸投資做出進一步限制規定，要求對十二個重要產業的「兩岸分工模式」進行檢討修正。</p> <p>960914 李登輝在「全國經營者大會」致詞時，提出面對中共以民逼官、以商圍政等冷處理作法，採「戒急用忍」的原則。</p>
1996Q4	0	<p>961007 經濟部長王志剛表示，陸委會與經濟部對大陸經貿政策看法一致，在經貿特區方面，都應放眼全球，不將大陸排除在外，至於台商赴大陸投資，在兩岸關係未改善之前，將採審慎態度，專案審查的標準將趨嚴。</p> <p>961021 李登輝在國統會第十一次委員會議重申，我們的大陸政策必須以根留台灣、加強建設、充實國力為出發點，戒急用忍，行穩致遠，逐步實現國家和平統一的終極目標。</p>
1997Q1	1	<p>970204 海峽兩岸航運界在香港就兩岸試點直航會談達成協議。</p> <p>970210 行政院原則同意開放外輪定期航線船舶間接航行兩岸，至於貨物部分，依據經濟部門的貿易許可辦法，只要允許進口的大陸貨物以間接運輸方式運送即可。</p>
1997Q2	1	<p>970402 大陸行政院通過經濟部所提「大陸地區產業技術引進許可辦法」修正草案，同意擴大引進技術範圍。</p> <p>970417 中共交通部完成相關行政程序，正式批准六家航商的開航申請。</p> <p>970508 「境外航運中心」展開運作。</p> <p>970612 台港航運會獲致協議。</p>
1997Q3	0	<p>970710 中共藉香港主權移交加強對我推銷「一國兩制」。我陸委會公布政府對「九七」後香港情勢的立場與政策說帖。</p>
1997Q4	0	<p>971106 海協會函邀海基會焦仁和祕書長率董監事參加經貿研討會開幕式，並到廈門等地參觀訪問。</p> <p>971107 海基會函覆建議由辜振甫董事長率團前往正式訪問。</p> <p>971111 海協會發布新聞稿，表示焦祕書長不前往，便失去兩會負責人溝通的機會。海協會隨即宣布停辦該研討會，未說明原因。</p>
1998Q1	1	<p>980220 行政院蕭院長再度宣示我方對兩岸交流與協商之一貫立場。</p> <p>980224 海協會來函表示願意協商安排兩會交流事宜。</p> <p>980305 海基會函覆海協會表示歡迎回應，並將派員協商。</p> <p>980326 海協會函覆歡迎海基會組團往訪，但希望提出具體交流項目。</p>
1998Q2	1	<p>980422 海基會詹志宏副祕書長率團前往北京。</p> <p>980601 海協會函覆將選擇適當交流項目，由副祕書長率團於適當時候赴台參訪，順便就海基會辜董事長參訪大陸事宜交換意見。</p> <p>980619 海基會去函海協會，建議海基會辜董事長於本年秋天訪大陸，並先由詹志宏副祕書長及許惠祐副董事長分別率團前往大陸，以商定辜董事長訪問大陸事宜。</p>

註：本表所列兩岸互動事務僅為作者篩選摘要其重要事例。



有關資料取樣期間，本文所採取的樣本期間與考慮因素，包含近三年來兩岸經貿實際變化。對於實證分析所得到的結論，我們預期能夠瞭解兩岸政經往來對於我國企業大陸投資所產生的影響。

## 肆、變數特性檢定與實證研究分析

當資料本身具有時間特質時，首先我們必須先確認變數是否「恆定」(stationary)；倘若所有變數均為恆定，則利用一般的「時間序列」(time series)估計方法即可。但是，若所有變數都具有「單根」(unit root)性質或應變數為恆定數列時，且「殘差項」(residual)與自變數間之相關係數為0，此時以「一般最小平方法」(Ordinary Least Square Estimation, 簡稱為OLS)估計所得的估計值即具有「超級一致性」(super consistency)。<sup>⑥</sup>

在開始分析檢定各變數的特性前，我們先藉由各變數時間序列的「自我相關函數」(Autocorrelation Function, 簡稱ACF)與「偏自我相關函數」(Partial Autocorrelation Function, 簡稱PACF)的散佈圖中，觀察他們的「收斂速度」(converge speed)分佈的情形。倘若自我相關函數收斂的速度是呈現由1朝向0緩慢收斂，而且偏自我相關函數則是快速地減至0以後，在0上下移動，此時我們即可認定該序列本身可能具有不穩定情況，也就是所謂具有「單根」(unit root)性質；反之，若兩者的收斂方式均不符合該說明的現象，就表示該序列為一「穩定過程」(stationary proc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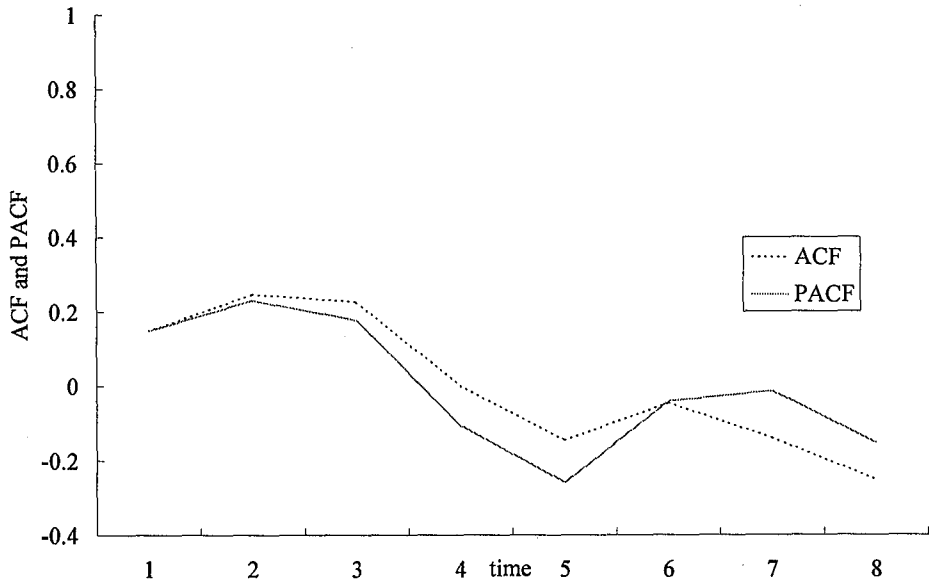
根據前述的判別方法，圖二至圖七的各變數相關函數圖顯示，圖二（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圖三（我國對大陸投資金額）、圖四（兩岸政治影響因素）、圖六（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與兩岸當期政治影響因素之交互變數）、圖七（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與兩岸前期政治影響因素之交互變數），這五項變數的自我相關函數與偏自我相關函數各時點的收斂速度，均在0附近以一種「隨機漫步」(random walk)的方式浮動。唯有圖五（台灣銀行公告的季利率）所示，該項變數的自我相關函數收斂速度的散佈方式，卻皆由1向0緩慢收斂，而偏自我相關函數則是快速地減至0以後，在0上下移動。

準此，我們可以做出初步的判斷，即是台灣銀行公告的利率，該項變數的時間序列資料本身可能存在著單根的現象，而其餘變數的時間序列資料均具有恆定性質。為了更加確認判斷的結果，我們進一步採用實證方法，分別對台灣銀行公告的利率作單根檢定 (unit root test)，來確認該變數的真正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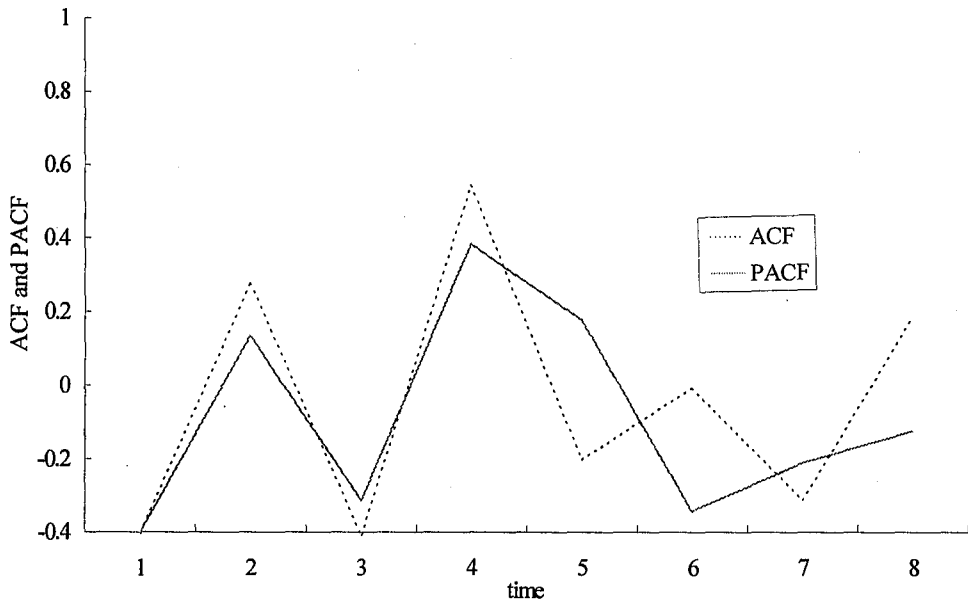
註⑥ 超級一致性的理論為 James. H. Stock 所提出，此理論主要說明，當序列在一穩定過程中，用一般最小平方法所估計出的數值，是以  $T$  的速度收斂，而不是用  $\sqrt{T}$  的速度收斂。James. H. Stock, "Asymptotic properties of Least Square Estimation of Co-Integrating Vector," manuscript, Harvard University, 1984.



圖二 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相關函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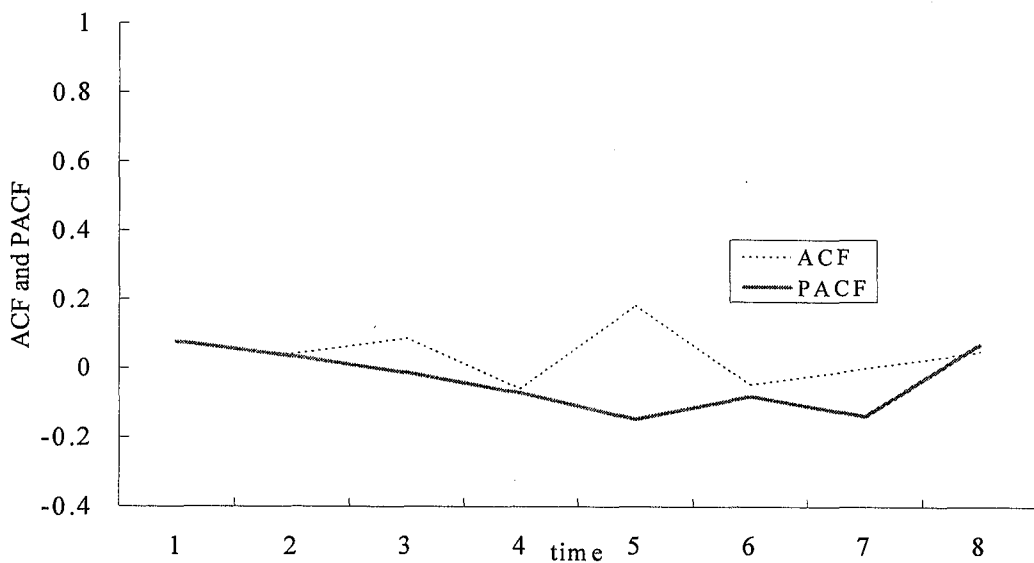


圖三 我國對大陸投資金額相關函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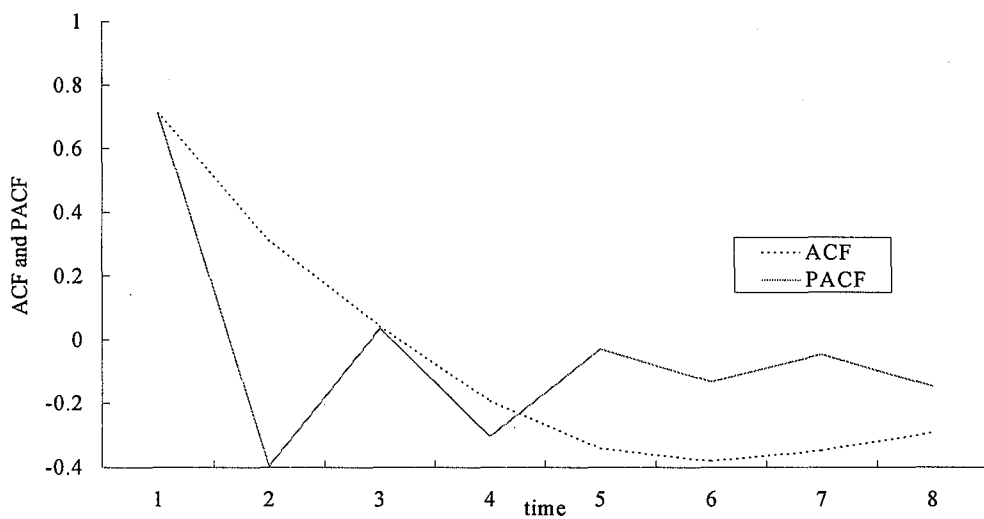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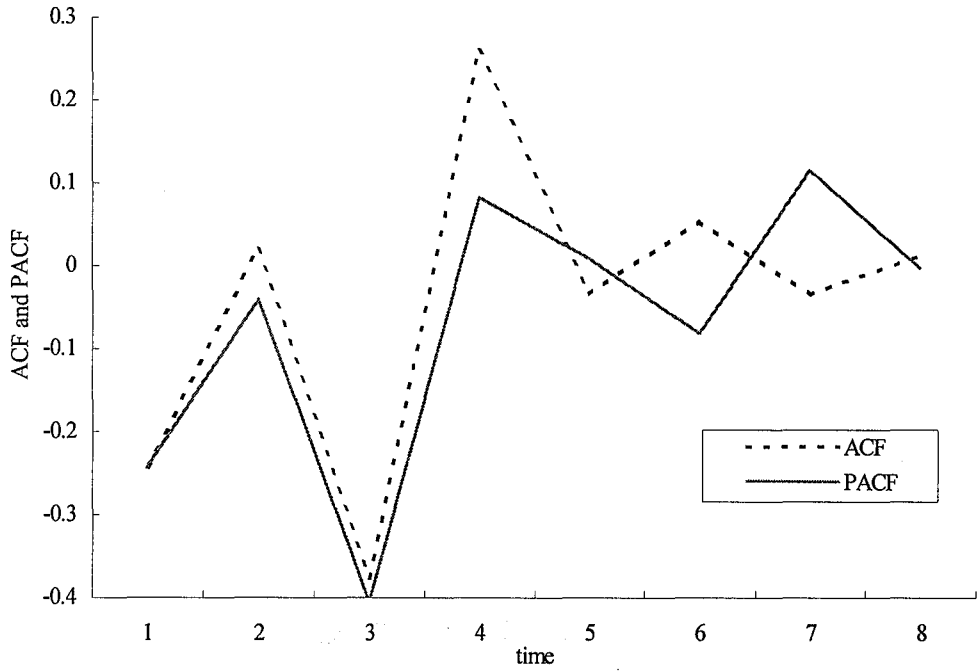
圖四 當期兩岸政治影響因素相關函數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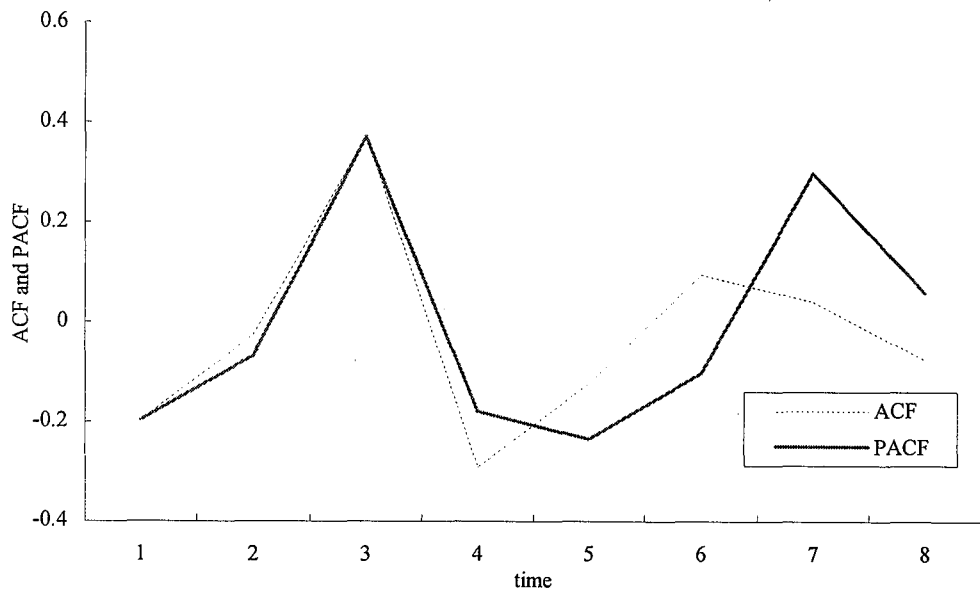
圖五 台灣銀行季利率相關函數圖



圖六 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差與兩岸當期政治因素交互作用相關函數圖



圖七 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差與兩岸前期政治因素交互作用相關函數圖



傳統上，單根檢定以 Dickey-Fuller 檢定法為之。<sup>①</sup>但假若該「干擾項」(disturbance item)是「短期記憶隨機數列」(short memory process)時，Dickey-Fuller 檢定方法將不再適用。而 Augmented Dickey-Fuller 檢定法(簡稱 ADF 法)<sup>②</sup>要求「殘差數列」(error process)必須為一「移動平均」(moving average)。Phillips-Perron 檢定法(簡稱 PP 法)<sup>③</sup>對此要求較低，況且，「蒙地卡羅模擬實驗」(Monte Carlo Simulation)亦顯示 PP 法的檢定力較強。因此，本文採行 ADF 法與 PP 法做檢定，「最適落後期」(optimal lag)則以「最適落後長度參數」(optimal lag length parameter)來決定。<sup>④</sup>

表二所示為 ADF 法與 PP 法單根檢定的結果。資料顯示，在 1% 的顯著水準下，台灣銀行公告的季利率具有單根的虛無假設 (null hypothesis) 並不被拒絕，這表示該項變數確實具有單根性質。職是，我們可以肯定，採用目測圖形的散佈情形，來作為判斷之可信度與準確度均相當高，同時也藉由兩種不同的檢定結果，瞭解到變數的真正特性。由此可知，模型中的變數時間數列資料中，各存在著穩定與不穩定兩種特質的現象。簡言之，應變數本身具有恆定性質，而自變數間存在著恆定性不一的情形。

表二 ADF 法與 PP 法檢定

使用變數	ADF	PP
台灣銀行公告的季利率	-2.28	-1.246

註：1. ADF 檢定法中，1%顯著水準下的臨界值為 -4.068。

2. PP 檢定法中，1%顯著水準下的臨界值為 -3.75。

3. 虛無假設為單根存在。

4. 最適落後期為 3。

經由相關檢定步驟之後，可以得知，除了台灣銀行公告的季利率該變數具有不穩定特質之外，其餘變數均具有穩定性質。大體而言，各變數變動方向雖不一致，但就長期而言，確實均能達到一種均衡的關係。因此，我們只要使用一般最小平方方法來估計實證迴歸方程式，即可得到具有「超級一致性」的估計值，並進一步採用 t 分配作檢定。

註① 見 David A. Dickey and Wayne A. Fuller, "Distribution of the Estimators for Autoregressive Time Series with a Unit Root,"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tatistical Associations*, Vol. 74 (1979), pp. 427~431.

註② ADF 法之相關分析，參閱 James Douglas Hamilton, *Time Series Analysi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pp. 506~516.

註③ PP 法之相關分析，參閱 Peter C.B. Phillips and Pierre Perron, "Testing a Unit Root in Time Series Regression," *Biometrika*, Vol. 75 (1988), pp. 335~346.

註④ 關於「蒙地卡羅模擬實驗」及「最適落後長度參數」之說明，見 George William Schwert, "Test for Unit Roots: A Monte Carlo Investigation," *Journal of Business and Economic Statistics*, Vol. 7 (1989), pp. 147~159.



表三所列為影響我國企業在大陸投資的迴歸分析，三種模型的個別估計值與 t 檢定的結果。②依據模型的決定係數（coefficient of determination,  $R^2$ ），第一個模型總共解釋約二成的變異量，第二個模型則解釋五成的變異量，第三個模型解釋約三成五的變異量。總體而言，模型中所含括的變數群對於應變數而言，具有若干的解釋能

表三 我國對於大陸投資的 OLS 估計方法實證結果

自變數	Model 1		Model 2		Model 3	
	迴歸係數 (標準差)	t 統計量	迴歸係數 (標準差)	t 統計量	迴歸係數 (標準差)	t 統計量
常數	1165.88 (762.49)	1.53	1125.52 (778.19)	11.45	928.78 (75.25)	12.34
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 期差額	.01 (.02)	.87	.03 (.04)	.88	-.01 (.02)	-.52
我國市場利率	-44.51 (132.84)	-.33	-37.09 (139.82)	-.27		
兩岸當期政治影響因素	-97.85 (111.07)	-.88	33.42 (127.75)	.26		
兩岸前期政治影響因素	78.03 (114.11)	.68	239.47 (143.52)	1.67	245.46 (120.62)	2.04
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 期差額與兩岸當期政 治影響因素之交互作 用			.08 (.06)	1.37	.09 (.05)	1.91
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 期差額與兩岸前期政 治影響因素之交互作 用			.07 (.05)	1.37		
$R^2$	.21		.50		.34	
Durbin-Watson stat.	2.89		2.11		2.38	

N = 15; df = 13。

註：1. 表中所列數值為各變數之迴歸係數（unstandardized regression coefficient），其標準差（standard error）則置於括弧內。

2. 5%顯著水準下的臨界值為  $t = 2.16$ ；10%顯著水準下的臨界值為  $t = 1.77$ 。

3. 虛無假設為該迴歸係數為零。

註② 在模型所設定的自變數中，並無存在著「共線」（multicollinearity）的問題。這些自變數的相關係數（correlation coefficients），其中以「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與「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與兩岸前期政治因素交互作用」的係數最高，為 0.799，但未達一般判別共線的程度（ $r > 0.85$ ）。其餘有五組相關係數介於 0.5 與 0.3 之間，依序為「兩岸前期政治因素」與「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差與兩岸當期政治因素交互作用」（0.500）、「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與「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與兩岸當期政治因素交互作用」（0.488）、「兩岸當期政治因素」與「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與兩岸前期政治因素交互作用」（0.485），以及「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與兩岸前期政治因素交互作用」與「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與兩岸當期政治因素交互作用」（0.360）以及「兩岸前期政治因素」與「台灣銀行季利率」（0.336）。關於共線的意涵與判別標準，參閱 David Nachmias, *Public Policy Evaluation: Approaches and Methods*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79), p. 134.



力。於 10% 顯著水準下（自由度為 13），兩岸前期政治因素及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與兩岸當期政治的交互變數，兩項自變數對於我國在大陸投資金額之影響達統計顯著水準（棄卻我國企業在大陸投資的變動無法產生影響的虛無假設）。<sup>②</sup>

關於政治變數的影響程度，值得說明的是，兩岸當局對於重要事務所採取的政策措施，可能會影響我國企業對大陸的投資意願與實際投資金額，而且這種影響本身具有時間延遲的特質，也就是說，兩岸政治情勢所產生的效果往往在一段期間之後才能顯現出來。

單就經濟因素的影響程度而言，實證資料顯示，我國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和市場利率對於我國廠商在大陸投資並無顯著影響，尤其市場利率對於台商籌措資金的影響甚微。我們推論，這種情形可能蘊含著雙重意涵。其一，我國企業籌集資金赴大陸投資，主要著眼於大陸低廉勞力與廣大市場潛力等各項因素，而非考量現有市場資金供給面的多寡。其二，隨著金融市場的國際化，許多企業採取多角化經營，廣設國外控股公司或子公司利用多元化管道來籌措資金、進行投資；因此，國內資金取得的難易似乎無法左右廠商的投資意願。

至於政治經濟交互變數對於我國企業在大陸投資的影響，數據顯示，當我們分別估量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及當期政治影響因素時，兩者個別影響程度甚弱。然而，當我們考量兩個自變數對於應變數所產生的交互效應時，其影響程度顯著增加。此意謂著，兩岸互動局勢呈現出善意氣氛時，且國民所得增加，會提高我國廠商大陸投資金額。反之，當兩岸關係處於緊張對立，且國民所得減少時，將不利於企業主資金的籌措，則廠商對於大陸投資就多有顧忌。

## 伍、結 論

近十年來，海峽兩岸關係發展脈絡，主要繫於三股勢力的相互牽動，分別是經濟社會的因素、政治認知的差異，以及國際體系秩序的規範。就經濟面向而言，由於結構之互補性，加上彼此人文、歷史和語言的高度同質性，導致兩岸經濟互動愈趨縝密，加速民間經貿的交流。就政治觀點看來，台北與北京政治領導階層各抱持既定的意識形態，尤其是「一個中國」的認知差距，阻滯雙方實質關係的進展。而國際社會要求亞太地區和平穩定發展的期待，卻又促使兩岸必須提昇彼此互動關係。爲了瞭解政治經濟因素對於大陸投資的相對效應，本文以一九九四年第四季至一九九八年第二季期間，我國民間企業對大陸投資的影響因素爲研討的核心，設定迴歸模型，進行實證分析。

綜合相關檢定及迴歸方程式之分析結果，本文推論，兩岸當局（含準政府部門）的互動及其對於重要事務所採取的政策措施，可能會影響我國企業對於大陸投資，而且這種政治情勢所彰顯的效應具有時間延遲的特質。反觀，市場利率對於台商籌措資

註② 必須說明的是，受限於有效樣本過少，在 5% 顯著水準下，自變數統計值均未達顯著水準。





金的影響甚微，因此不會顯著地影響廠商對大陸投資金額的變動。至於國民生產毛額前後期差額的影響，資料顯示，有必要同時考量政治因素的相關效應。申言之，兩岸互動局勢呈現出融洽氣氛時，且國民所得為正成長時，則廠商傾向增加大陸投資金額；而當兩岸情勢處於緊張對立時，且國民所得呈現負成長，則廠商對於大陸投資傾向採取保守態度。

誠如前言所述，兩岸經貿交流的迅速擴展已成為眾所關切的議題。其中，政府應否管制民間企業赴大陸投資，更引起「戒急用忍」與「大膽西進」兩派的論辯。針對這項議題，本文研究結論蘊含著若干意涵。

首先，「戒急用忍」政策將經貿做為操作兩岸關係的工具，經由掌控資金流向管制與大陸的經貿往來。這種以行政手段干預投資走向，影響經貿交流的進行，對於台商籌措資金的影響甚微，即便在短期內或可收效，但長期以觀，其成效似乎有待商榷。理由有四：其一，意圖緊縮兩岸經貿往來，對於我國總體經濟發展具有負面效應，因為我國出口產品仰賴大陸市場程度甚深，足以彌補歐美日等市場之不足。其二，就對外投資而言，企業界本身著重「利潤走向」、「在商言商」，而政府鼓吹推動的「南進」（東南亞）或「東進」（中南美洲諸國）政策，無法提供充分的利潤誘因。畢竟兩岸經貿有其先天結構上的吸引力（譬如文化、語言、距離、低廉勞動力、市場期待），並非單憑政治決策者主觀意志所能左右。簡言之，我國廠商對外投資缺乏替代市場。其三，基於相同的理由，政治動機意涵的政府政策與自利動機掛帥的企業之間，本身就存在著矛盾的立場，更遑論建立共識。其四，目前赴大陸投資案件審查區分為禁止類、准許類，以及專案審查類，其中又以大型企業的專案審查最為矚目，同時亦是「戒急用忍」管制的主要目標，對於中小企業則作用不大。然而，隨著金融市場國際化，這些大型企業多角化經營，籌措資金、進行投資的管道非常多元化，國內相關法規極難實際達到約制的成效。平心而論，「戒急用忍」管制政策本身的消極防禦性實多於積極建設性，其本身道德勸說的成分居多。

然而，主張「大膽西進」，以完全自由市場為導向，希冀政府不介入民間投資走向的觀點亦有待斟酌。理由有六：其一，徹底排除國家政府的功能與角色，完全採行自由放任，由供需決定市場機制的經濟體系，歷史上未曾存在。其二，所謂的「政經分離」並不適用於兩岸關係，因為台灣與大陸的往來有別於兩個國家的互動，這種「政治對峙」與「經濟契合」的情形本身即是一種矛盾的關係。因此，兩岸經貿交流並不純粹是經濟議題，完全依賴市場法則對於我國整體經濟發展而言，並非無害。長遠看來，兩岸經貿關係的提昇仍有賴於雙方政治分歧的實質改善。其三，近年來，台商赴大陸投資蔚成風潮，這種情形極可能影響廠商在台投資的意願與金額，減少台灣的產值，因此，如何能降低在大陸投資，進而減輕對台灣產值的負面影響，是值得深思的問題。其四，資金、技術的轉移帶動大陸企業的蓬勃，其外銷產品必然成為台灣出口商品的競爭對手，對於我國經濟之負面影響不可不慎。其五，雖說我方現今仍保有順差之優勢，然而，我政府為因應民間需求，已逐步開放大陸半成品進口，導致大陸輸入貨品的項目與數額逐年增加；長期看來，台灣是否能夠繼續維持順差，不無質疑之



處。其六，儘管台商形成有組織的利益團體以影響政府決策的情形尚未發生，但是，投資大陸的企業主愈來愈多，況且中共當局經常積極介入區域性台商聯誼會的實際運作；因此，「以民逼官」、「以商圍政」的顧慮，並非全為無稽。

處於此「兩難困境」(dilemma)之中，我國政府對於兩岸經貿關係並非毫無切入的空間，其要點應該是積極履行興利的功能，而非扮演消極防弊的角色。我們以為，「戒急用忍」與「大膽西進」並非零和關係，彼此之間的差異為「方法」(means)的不同，但是「目的」(end)卻是一致的。兩者共通的目的在於兩方面：在經濟上，確保台灣產業維持競爭優勢；在政治上，保障台灣的國家安全。在這兩項目標的指引之下，我們嘗試在「戒急用忍」與「大膽西進」這兩條道路中發展出第三條道路。誠如所知，產業結構的改變，為一個國家經濟發展過程中不可或缺的條件，藉著產業結構的持續調整，才能達到經濟的持續成長。因此，我國政府應權衡國內產業結構的發展方向，然後設定兩岸經貿政策的步驟。

在此原則之下，針對如何管制台商至大陸投資，我們建議的作法有三。其一，政府繼續維持目前之政策，按照產業別的不同，採取選擇性策略。對於勞力密集的產業、大陸設廠所需生產物料需由台灣提供，以及大陸子工廠所製造之半成品需經由台灣母工廠加工出口之產業，政府應鼓勵廠商外移，逕赴大陸投資。對於資本密集和技術密集之產業，以及產業外移之後有損於競爭力之企業，則應採取較為嚴格管制之措施。其二，國內產業結構的發展應朝向產業競爭力的方向，而非國家競爭力的道路。申言之，在全球化經濟體系的趨勢之下，任何一個國家只有可能在某一些產業中佔有優勢，立於國際間領先地位，而不可能在所有的產業中均持強勢。故之，結合政府與民間部門之力，著重專業發展，避開市場上已佔有優勢的競爭對手，加強產品價值（而非昔日價格競爭之模式），成為產業競爭力的努力方向。在此前提之下，政府應積極獎勵有助於產業競爭力的企業「根留台灣」，而有利於大陸產業競爭力的企業則可採「大膽西進」。其三，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減少政治紛爭之動盪。誠如所知，台灣現正面臨經濟結構調整的瓶頸，亟需仰賴國家提供資源，創造國際化和自由化的市場優勢、強化研發部門、修訂財經法規、改善社會治安、提昇行政效率、促進產業升級、配合「亞太營運中心」的願景，以建立良好完善的投資環境，始能降低投資風險，吸引外商資金的投入及國內企業在國外控股公司或子公司的資金回流，在台灣進行投資，確切獲致「根留台灣」的目標，促進台灣地區經濟的穩定發展。

\* \* \*

(收件：88年2月4日，修正：88年6月30日，再修正：88年7月21日，接受：88年7月23日)



**“Cautious Self-Restraint”  
Versus  
“Courageously Going West?”  
An Analysis of Taiwan’s Investment  
in Mainland China**

*Chung-Li Wu & Shu-Fen Yen*

**Abstract**

Facing a flourishing economic relationship between Taiwan and the Chinese mainland, the Taiwan government faces the dilemma of whether or not to regulate the investments of the Taiwanese business community in China. This study empirically examines the impacts of political and economic determinants of Taiwanese investments in the mainland during the period of 1994~1998. By analyzing relevant data via regression models, we argue that official interactions and policies between Taiwan and China have a significant effect on Taiwan’s investments in China. The results also reveal that the impact of Taiwan’s gross national product conditionally correlates to the overall state of cross-strait interactions. In this essay, we argue that both regulatory and laissez-faire policies have their respective weaknesses. Adjusting domestic industrial structure and improving Taiwan’s investment environment are the best strategies to maintain Taiwan’s economic prosperity and national security.

Keywords : caution and self-restrain, courageously go west, investment, Taiwan-mainland economic interactions

